

证券代码：831696

证券简称：赤诚生物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恢复转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于2018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待公司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6月1日（星期五）。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方案商讨、论证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和2018年8月8日，分别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并得到批准，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11月31日（星期五）。

公司已于2018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2018年4月2日起陆续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017、2018-027、2018-028、2018-029、2018-031、2018-032、2018-034、

2018-035、2018-036、018-037、2018-040、2018-044、2018-045）。

2018年8月30日起发布了《关于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2018年8月31日起陆续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2018-051、2018-053、018-054、2018-055、2018-056、2018-058、2018-060、2018-061）。

引起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事由主要为公司拟收购一家公司100%股权，在收购价格不确定的情形下，可能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自股票停牌以来，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极力按照预定计划推进重组项目进行，公司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也于近期完成了审计工作，并出具了正式签字盖章版审计报告。根据最新的审计报告，且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初步调整了收购的方案，经公司确认本次事项不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综上，导致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不确定性事项已消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16日起恢复转让。

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5日